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 宏图高科等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17】13号）等有关规定，以及2018年06月19日《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8年05月30日《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年04月04日《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2018年04月16日《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年04月17日《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年06月09日《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8年04月28日《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8年05月30日《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8年05月15日《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年04月17日《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年05月31日《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2018年05月09日《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2018年05月31日《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停牌的公告》，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8年06月19日起，对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宏图高科（代码：600122）、美都能源（代码：600175）、国机汽车（代码：600335）、鹏欣资源（代码：600490）、万业企业（代码：600641）、刚泰控股（代码：600687）、江中药业（代码：600750）、东方集团（代码：600811）、华东电脑（代码：600850）、益丰药房（代码：603939）、继峰股份（代码：603997）、露笑科技（代码：002617）、天齐锂业（代码：002466），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06月20日